

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附加团体人身意外伤害医疗保险费率

一、基准费率：

单位：人民币元

职业等级	一	二	三	四	五	六
每 1000 元保额	3.2	4.0	6.5	9.7	14.6	19.4

说明：未参加工作者的费率按第一级职业等级费率计算。

二、调整系数表：由本附加合同中约定免赔额及赔付比例确定

免赔额 \ 赔付比例	80%	85%	90%	95%	100%
0 元	1.05	1.10	1.20	1.35	1.5
50 元	0.90	0.95	1.00	1.05	1.10
100 元	0.80	0.85	0.90	0.95	1.00
150 元	0.70	0.75	0.80	0.85	0.90
200 元	0.65	0.70	0.72	0.75	0.80

社保调整系数

项目	已参加社会基本医疗保险	未参加社会基本医疗保险
系数	0.8	1

注：附加险其余调整系数与主险一致。

三、短期费率表：（按年费率的百分比计算）

保险期限(个月)	1	2	3	4	5	6	7	8	9	10	11	12
百分比%	10	20	30	40	50	60	70	80	85	90	95	100

注：1、保险期间在1个月以上，不足2个月的，按2个月计算；保险期间在2个月以上，不足3个月的，按3个月计算，依此类推；

2、保险期间在15日以上（含15日）不满1个月，按1个月计算；

3、保险期间在15日以下（不含15日），按日费率计算，公式如下：

日费率=年费率÷360×2.5

四、保险费率=基准费率×调整系数